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监事。

3、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焕群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及证券事务代表陈雪琴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湖南生命元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新增关联交易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